

中国小小说名家档案



双 灯

王海椿 著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目录

作品荟萃.....	3
大家子弟.....	3
大玩家.....	4
书法家.....	5
啼笑人生.....	7
蛇王.....	11
威风.....	12
生活小调.....	13
然后... 那样子	13
丑翁.....	15
蓝先生.....	16
武先生.....	17
白衣姑娘.....	18
双灯.....	19
双碗.....	20
淮阴旧事.....	23
正荣当铺	25
兽医.....	26
神雕刘.....	27
琵琶魂.....	28
狐仙.....	29
茶仙.....	31
爱莲说.....	32
仙人图.....	34
古灯.....	36
闲云茶馆.....	37
妩媚堂主.....	38
田七嫂.....	39
美人蕉.....	40
曾元苍.....	42
大王.....	43
楚州笔记.....	46
野园居笔记.....	48
菊痴.....	48
小红筷子.....	49
风铃.....	51
爱情小唱.....	53
忆忆.....	54
麻三.....	56
手艺人.....	57
狗	58
春天寓言.....	60

最高学位.....	60
寻找.....	61
爱情大厦.....	62
都市变奏.....	65
小品.....	67
造像五题.....	70
复制的老总.....	73
那时候的我们.....	74
作品评论.....	77
我兄海椿.....	77
抱着文学奔走.....	77
吸水烟筒的大哥.....	78
相逢是首歌.....	80
人生缩影的曼声柔唱.....	81
闲说海椿.....	82
在传统中寻求创新.....	83
背倚古典的写作.....	84
王海椿小小说创作年表.....	87

作品荟萃

大家子弟

在里仁镇，傅少迟也算是个有个性的人。

他家是里仁望族。据说在他祖父那辈，有良田千顷，牛马成群，家丁数百。可惜他父亲好吃懒做，还喜欢逛窑子。这么一折腾，到了傅少迟手上，就只剩个空架子了。傅少迟苦心经营，无奈兵荒马乱，战事不断，所以并无多大起色。

但人活一口气，这大家的架子仍要撑下去。

以前，傅少迟是每天吃两顿酒。现在傅少迟每天仍要吃两顿酒。午一顿，晚一顿。

这下酒的菜就简单多了。一般只有两个：一碟花生米，一碟豆腐丁，或是一盘盐水豆，一盘萝卜干。说是一碟一盘，其实是很少的下酒菜凸在碟心。

傅少迟吃得很斯文。抿一口酒，吃一筷菜。这一筷也就是一粒花生米一块小丁豆腐之类的。一粒花生米要在嘴里嚼上半天，萝卜干么，一条要分几口吃。

尽管下酒菜很少，往往吃到最后还剩一两块豆腐丁几粒花生米。说是剩，其实是留下的，也就是说傅少迟从牙缝省下的。穷人吃饭喜欢狼吞虎咽，一扫而光。傅少迟留下这点菜却毫不犹豫地倒进泔水桶，是颇有些意味的。

他家屋后有一片竹林。有时，傅少迟会去林子里砍下一棵竹子断开，选一两节好的放在瓦楞上晒。闲下的时候，他就把竹节劈成细细的一小条一小条。做什么？做牙签，生在那个富贵的家庭，傅少迟很小的时候就学会了剔牙——那些大鱼大肉爱往牙缝钻哩。久而成习了，现在虽然很少吃肉，就是吃几粒花生米，几根青菜，傅少迟照样捏一根牙签于右手，左手掩着嘴，斯斯文文地剔牙。就像有人饭后必须喝茶抽烟一样。

有回他买了半斤豆腐，切成小块，撒上蒜汁、倒点酱油拌拌就喝起酒来。喝好了，从陶瓷杯里抽出根自制的牙签，剔牙。串门的袁六见了揶揄道：“傅大少爷，豆腐也塞牙吗？”傅少迟一语双关地说：“嗯，这人不走时呀，喝凉水也塞牙呢！”

“文化大革命”时，傅少迟和几个“地富反坏右”被群众揪到会场上批斗。中午关在大队部。看守的民兵吃饱喝足之后，只给他们提来一锅照见人脸上汗毛的玉米面子粥，规定每人只能吃两碗。其他几个人都很快大口大口喝完了。喝完了之后还伸出舌头舔，将碗底舔得干干净净，碗沿舔得油光发亮。傅少迟在心里骂他们：“穷相！”自己慢条斯理一小口一小口喝，最后还留下了两口。他饱了吗？没有。吃饭总要留点，傅少迟习惯了。

但这次他没想到两口稀粥会给他添了麻烦。民兵收碗时问有剩粥那碗是谁的，傅少迟说是我的。民兵一把揪住他的头发把他的脸按到碗口：“给我舔干净了！”

下午批斗的时候，傅少迟又多了一条罪状：浪费粮食，不珍惜人民群众劳动成果，被重点批斗到天黑。

唯成份论撤销后，傅少迟被安排到镇小学教书。傅少迟干得很认真，吃住在学校，每天仍是两顿酒。

饭后，照例是手捏一根自制的牙签，斯斯文文地剔牙。

大玩家

金有钱和我是一个村的,他脑瓜不笨,却不爱读书,念到初一时就读不下去了。

我大学毕业后到家乡小城的文联工作。一天早上,我出来倒垃圾,垃圾堆旁一个人正在用铁钩拨拉着。我知道是捡破烂的,现在乡下人来城里捡破烂的不少。

我倒了垃圾往回走,觉得这个人好像有点面熟。走了几步就想起来了——这人是金有钱。我亲切地叫着金有钱的名字。金有钱也认出了我,有点尴尬地笑着。他解释说,婚后女人不争气,生了二胎,还没生到个男孩,好好的一个家被计划生育罚款罚穷了。没办法,只好带着妻女进城来捡破烂。

我邀他进屋去坐,他死活不肯,拎起垃圾篓走了。之后好多年时间,我没再见到他。

那天我正在家里写一篇小说,有人敲门。我打开门,真不敢相信站在门口的就是金有钱。他上穿一件对襟白绸褂,下穿肥大的黑丝绸裤,理着板寸头,脸膛红润发亮,手提一个精制的鸟笼,活脱脱一副旧时阔佬形象!

他把鸟笼放到桌上对我说:“送给你的,上等的翡翠鹦鹉,会说外国话呢。”他打了个手势,笼子内的鹦鹉小嘴儿上下张合,发出了“yes、yes”的声音。

“我花了8个月时间才驯出来的,适合你们文人玩。”金有钱不无得意地说。我连连推辞。

金有钱说:“你老兄就不要客气了,一般人重金求购我还不给呢。就冲你多年前没嫌弃我是个捡破烂的,还请我到家去坐,这鸟儿送给你,值!那时有谁瞧得起我?你老兄有地位眼不高,我有钱也认人,这礼物我是送定了。”话说到这种地步,我只好惶恐地收下这份贵重的礼物。

接着是喝酒叙旧。金有钱告诉我,他捡破烂积了一些钱后,开了个废品收购站,赚了一些钱,又做了几笔黑货买卖,便关了收购站,开了一个专营古玩的“奇宝斋”。他说现在有钱的人多,古玩也很有赚头呢。但是金有钱自己不玩古玩,他只是把古玩当生意做的,这做生意就谈不上“玩”了。

他侃侃而谈起来:这世上一个“玩”字,也分三六九等,高贵低下。有人把打牌下棋视为享乐,我认为凡“玩”字,一旦有输赢胜负之分,必得搏杀,搏杀必伤神,带彩输财,不带彩输心,已背离“玩”的初衷。有人认为玩古陶玉器赏古字画就是雅,依我之见,这些陈年旧货,都是死物,无灵性可言,不能与人相通,对其痴爱,实在是空寄情怀。况且赝品颇多,真伪难辨,为其徒伤脑筋,有时还要赔上家财,实在不值。所以,金先生说,与这些玩法相比,我喜宠物。凡有生命之躯,与人无异,皆可为友。鱼能行,鸟能语,猴能察色,狗能通心,豹能改性,虎能驯服。所以,我喜欢玩活着的生灵。没想到当初文化不高的他,知识竟如此广博,对“玩”有这么深的悟性,看来他后来是读了不少书的。真不愧是大玩家。

几天后,金有钱约我去本城最气派的星级宾馆“小酌”。在餐桌上,他将左臂抬起,呼噜一口浓痰就吐到了袖子里。当时正值服务小姐上菜,我大惊失色,心想,金有钱这是怎么啦,莫非喝多了?

我的神色被金有钱捕捉到了。他把左臂伸到我眼前,我顺着袖管一看,里面藏着一只小动物,只有老鼠大小,形体像哈巴狗,脖子上套根金链子,另一端套在金有钱的手腕上。金有钱又朝袖子里吐了一口痰,只见小动物口一张,准确地接住,咽了下去。金有钱告诉我,这叫袖笼狗,可放在袖子里接主人的唾液,巴黎货,值两万多元呢。

过了几天,我又听说金先生花了一万多块钱买了一只波兰蜂鸟,所谓蜂鸟,就是属鸟类,但只有蜜蜂那么大。

现在,在我们这个城市,常看到金先生带着他的各种宠物,在街头迈着悠闲的步子。

我常私下想,假如有一天,我们大家都有钱了,整天像金先生那样,优哉游哉的活着,该有多好啊!

书法家

吴思愚和杜先风是书友。

两个人都喜欢书法。吴思愚是县政府办副主任，杜先风是县文史办主任。同在政府部门工作，两个人又有共同的爱好，因此走得特别近，没事就到一起谈天说地，切磋书艺。

两个人练的都是隶书，起先书艺差不多，都属于业余水平。尽管是业余的，但也希望得到别人承认，两个人都铆着一股劲，勤学苦练，期盼有朝一日能露一手。

虽然都是主任，一正一副，但吴的副主任含金量要比杜的正主任含金量要高些。

死人的事不必忌讳的。县里有老同志故去了，挽联包括花圈上的字都是由吴思愚来写。没想到就是这挽联把吴思愚写出了名。很多人对葬礼上的细节都记不清了，独独记得吴思愚写的挽联，更确切地说是挽联上的字，说他的隶书秀而不浮，柔中有骨，不说挽联的内容，光那字就把对逝者的哀思表达出来了！

不知不觉间，吴思愚书法上的名气渐渐盖过了杜先风。看过他俩的书法的人都说吴思愚的字比杜先风的见功力，有气度。

杜先风也觉得吴思愚的字渐渐胜出自己，但他又纳闷，自己也没少练笔，难道先天比吴思愚少悟性？有一次两个人又在一起谈论书法，他问：“思愚，外界评价，都说现在你的字比我写得好，我也觉得此言不虚。我咋越写越没长进呢？有什么诀窍，望指点一二。”吴思愚说：“哪里，哪里，先风兄，你过谦了，你的字也大有长进。我也就是下班随便练练，哪有什么特别的诀窍。”

杜先风不信，他决定来一次突然造访，看吴思愚到底是怎么习字的。因为以前他们大都是在外聚会，在家里，也都是事先预约的，想想，他还真没看到吴思愚现场练书法。这次他要来个探根究底！到了吴思愚家，吴思愚的老婆冯姐开了院门，他问声冯姐好，就直奔吴思愚的书房，结果看到吴思愚正在投入地挥毫而书，以至他的突然而入，都没觉察。他凑过去一看，吴在写一幅挽联，却是在职某领导的。他昨天看到这个领导还在电视上讲话的，难道突然亡故了？不由得惊叹了一声，问，某某已经死了？这一问把吴思愚吓了一跳——也该吴思愚泄露天机，每次练笔前他都是关好门的，即使家人也不让随便入内的，偏这次他忘了关门，结果让杜先风看到了这一幕。

其实这个领导并没有死，还在岗位上热火朝天的，吴思愚只是提前为他写了挽联而已。尽管杜先风的突然闯入让他大为不快，但哪敢发怒。事以至此，他只好为杜先风沏一杯茶，说，来，喝杯茶，压压惊。其实吴思愚一半是说给自己听的，因为他的背上已出了冷汗。杜先风呷了一口茶，他才舒了口气，慢慢向杜道来。

原来，他曾经恨一个贪官，在心里咒他死，就在家给他写挽联。不久，这个贪官真的死了，还是他写的挽联，他觉得很解气。后来他就灵机一动，碰到和自己过不去的人，看到贪官糊涂官昏官，就在家为他们写挽联。一解怒气，二练书法。杜先风这才注意到，吴思愚书房的墙上挂着一副副挽联，有好几个是他也认识的，都还健在。

“没想到这种方法还真把我的书艺提上去了。挽联还我扬了书法的名，真是歪打正着。”吴思愚咕咚一大口茶，叮嘱杜先风说，天机不可泄露，老兄万不可传出去呀。传出去我的身家性命就完了。

杜先风说，老兄不用担心，我先风不是糊涂人，你我是多年的朋友，这等子事我怎么会出去讲呢？

吴思愚留下杜先风喝酒。席间，杜先风开玩笑说：“好你个思愚，还老朋友呢，这么好的窍门不早告诉我，害我在黑暗中摸索。咱俩不但是个书法家，手中的笔也是半个阎王爷呢。”吴思愚也借着酒兴说：“可不是，谁和咱过不去，就先赏他副挽联。哈哈……”

两个人书艺也都大有长进，双双加入了书法家协会。杜先风说，思愚兄，都亏你的高招呀，凡和我过不去的人都被我“挽”了，书艺也噌地上去了。

起先吴思愚还有点担心杜先风嘴不牢，后来，办公室主任提拔，他顺利接任了办公室主任。事实证明杜先风够朋友的。

只是没想到后来杜先风的仕途比他好。县里统一提拔一批文化干部，杜先风作为书法家，当选上了副县长。

当上副县长后，杜先风也忙了，两人很少在一起谈论书法了。

政府换届，杜先风竟当选为县长。

冯姐对吴思愚说：“老吴都当上县长了，你还是办公室主任。你和老杜多年的交情，瞅个机会找他谈谈，也该挪挪位了。”吴思愚对老婆说：“你呀，什么都不懂。”

不久，吴思愚就因工作中的一个小失误，被“拿”了办公室主任，安排到乡下扶贫去了，职务是农技助理员。

啼笑人生

老尤

老尤平生只好两件事：拉二胡，写戏。

人民公社那会儿，公社要求大队成立文艺宣传队，大队便让老尤负责这件事。老尤干得很卖力，能编会演，使大队的文艺宣传队名播四方。公社发现他是个人才，便把他调到文化站当站长，负责文艺宣传工作。

老尤果然没负领导厚望，编了不少歌唱大好形势的小戏，参加县里的文艺汇演，得了不少奖。老尤就像一个明星，走到哪里都是春光满面，气宇轩昂。他和宣传队里扮演《半篮花生》里小花的那个漂亮姑娘结了婚，令很多小伙子羡慕。

不过，这些都是明日黄花了。

现在，文化站成了乡里的一个闲职部门，除应付上级开会检查外，就再无什么实际的事情。

老尤整天端个凳子坐在墙面斑驳的文化站门口，拉二胡。

去年春天，老尤应邀去县里参加一个文学家企业家联谊会，名曰“联谊”，其实是要他们这些笔杆子每人为企业写一篇歌功颂德之文。会后主办单位安排舞厅跳舞，KTV唱歌，浴城洗桑拿，老尤显得扭扭怩怩，不像有个企业家，一进歌房就将一个小姐搂进了包厢。在浴城，给老尤按摩的小姐手放到了老尤的敏感地方，把老尤窘得汗流浹背。他没给明星企业写颂文，回来倒写了一首《春问》：

春眠缘何不觉晓，
包厢暗做比翼鸟。
眉来眼去调笑声，
歌房浴城知多少。

这篇稿子被县报的副刊编辑发在《仙人掌》栏目，引起了县委书记的重视，下令整顿本县娱乐场所和洗浴业。

老尤又出了一次风头。

老尤爱写戏，可写出来的剧本现在没处发表，县文化馆编《群众文艺》的几个人都去办实体了。排演更难，一是无经费，二是年轻人都外出打工了，很少有人爱好排戏了。

但老尤还是写。

他在文化站门口拉二胡，写的角色就在脑子里交替出场。

当年的“小花”说，你再不想法去挣钱，写那些无用的东西，我就和你离婚。

他仍写。

“小花”真的和他离婚了。

很多人听到这个消息都很吃惊。

连老尤也不相信，恩恩爱爱20年了，连孩子都18岁了，怎么说离就离了呢？

有次老尤喝了酒，半醉半醒之间，写了一首《仿苏轼〈蝶恋花〉》：

花褪残红名渐小，
叹不逢时，
无有光环绕。
文朋诗友往来少，

门前长满青青草。
作文不能铺财道，
多少佳人，
依傍商贾笑。
二胡一曲愁自消，
人笑我痴我不恼。
他把这首诗贴在文化站的墙上，又取下那把二胡，坐在门口拉了起来。

老古

说来真让人难以置信，好端端的古远清突然患了精神病。

老古和我是故交，退休前在一所中学任教。他为人厚道，工作任劳任怨。他还具有文人传统气质：淡泊超然，从不屑言名利。和他一起退休的教师有的开了小百货店，有的在街头摆起了摊子，而老古却窝在家里啃那些线装书：唐诗、宋词、三国、红楼。倦了，就散散步，侍弄侍弄花草，日子过得倒也悠闲。

一天上午，他从街上回来，钥匙在锁孔里突然拔不出来了，他便到马路对面叫修自行车兼配钥匙的小金。小金和他家是邻居，每次见到老古都很热情。小金把钥匙转了几下就拔出来了。老古说谢谢了。小金说：“不用谢，我们是邻居，就收五块钱吧。”老古觉得有一阵冷风吹得他只打颤。

下午，老古逛街进了一家茶叶店。老古一不抽烟，二不好酒，却很嗜茶，不过他不怎么讲究茶叶的档次，也讲究不起，只要有茶就行，所谓清茶一杯是也。“古老师！”这时一个清脆的嗓音飘过来，老古一看，柜台内站着自己的学生尤美丽。尤美丽是个成绩很不错的女孩子，可惜中途辍学了。尤美丽问“老师想买茶叶呀？我们这里可是质量上乘、品种齐全。”老古本来是随便转转的，此时也只好含糊其词。尤美丽问要什么茶，老古说价格中等的吧。尤美丽就向他推荐了90元一斤的普洱茶，对老古说：“你是我老师哩，就收成本费80斤吧。”老古说怎能这么样呢，尤美丽说没事的，欢迎您下次再来。

回到家，老古就拿出那包普洱茶来，沏好呷了一口，没品出苍山洱海的风味，却品出一股霉味，还不如地摊上10多元一斤的下脚茶！

从那以后，老古的脾气变得古怪起来，一看到钞票胸口就发闷，一听人谈钱大脑就发晕，一摸钱手就发抖。

老古心情不好，就到乡下老家住了几天，回来后发现侍弄了20多年一盆吊兰没了。一问，被儿子卖给了花贩子。老古气浑身发抖，额角暴起了青筋，和儿子吵了起来。突然，老古倒了下去，吓得儿子背起他就往医院跑，经抢救终于脱险。可出院后老古却变得目光呆滞、神情恍惚，一见钱浑身发抖，就要撕；看见报纸上的“钱”字，就用红笔打大大的“×”字。有一次，他看到电视上一个数钱的镜头，举起茶杯就往电视上砸……家里人觉得老古不仅仅是一般怪脾气的事了，到医院一查，果然患了精神分裂症。

不久，老古就郁郁而死。我们几个老友前去吊唁，想清高一世的老古竟为恐钱而死，十分感伤。老古的老伴趴在老古身上大哭不止，老古的儿子在一旁烧一沓一沓纸钱。灵堂内烟雾缭绕，纸屑纷飞，一派悲凉。

“我不要钱！”突然，躺在地铺上的古远清挺身站了起来，怒目圆睁，冲儿子大吼——他竟活了！

这成了街头巷尾议论的一桩奇事。

老祁

老祁的模样很文气，其实他只是巷头乡一个修自行车的。当然你也别因此小看老祁，老祁在巷头也算是个叫得响的角色。

其中有两个原因：一是老祁的手艺好，自行车不管有啥毛病，到他这儿三下两下就修好了；二是老祁搞女人有一手，令很多男人眼馋，也不服气！

老祁是巷头邻镇的果林场人，就是因为女人才来巷头开修车铺的。老祁长得一副好身板，四方脸有棱有角，脸上有几个麻点，可这几个麻点配在老祁脸上，一点也不让人嫌，倒使他显得更有男人味。据说好多女人就是喜欢老祁脸上那几个麻点才和他上床的。在她们看来，那几个麻点很有特色，是老祁的标志，如少了那些麻点，老祁就不是老祁了。话也不由你不信，首先老祁年轻时就找了个很漂亮的媳妇。按说，你老祁脸上有麻子，说个漂亮媳妇该知足了，可老祁在村里和很多小媳妇打情骂俏，滚到床上的也不在少数。果林场是培育花木果林的国营农场，梨园桃园成片成片的，老祁就常和很多女人在桃梨园里搞腐化。腐化得多了，把场里的一帮大男人恼了：你麻子老祁凭什么风流？老祁终于在一次和果林场场长老婆鬼混时被场长带人抓住狠打了一顿。那年头乱搞男女关系是很严重的错误，一般人也不例外。场长给老祁两种选择：一是坐班房，二是离开果林场，流得远远的，永远别再回来。前思后想，老祁选择了离家到巷头谋生这条路。

老祁在巷头转达了半天，就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了。他买了修车工具，开起了修车铺。老祁把修车铺选在紧挨着乡大院的一个角落。乡大院只有一辆破吉普，乡干部也大多骑自行车上下班，有三十多辆。乡干部们整天骑着自行车到村里转，土路颠颠簸簸，车难免出这样那样的毛病，老祁的生意自然不会差。挨着乡大院还有两个好处，一是和乡干部混个脸熟，万一用得着时也好说话；再者，一般小地痞小流氓不敢轻易惹事。这就是为什么说老祁是人精了。

说到修理技术，老祁可以说是一点都不含糊的，经他修的车绝对好骑，换上的零件也轻易不会坏的。换上一个车闸，他会告诉你：“永久的配件，经磨！”被子一块胎疤，他会对你说：“用的是凤凰的旧胎，结实着呢！”对来修车的乡干部他更是笑脸相迎，不但把坏了的修好了，没坏的地方他也要反复检查，直到调理得比以前更好骑了才罢手。后来，乡干部们买新自行车，也把老祁带去城里挑，买回的自行车绝对好骑。乡干部们对老祁都很满意，说老祁是本分的手艺人。

倒也是，老祁除了好女人那一点，其他方面都说得过去。人和善，做手艺认真。但好女人这一点怕是改不了了。到巷头起先，他老实了一阵子，时间不长，老毛病又犯了，和一个卖豆腐的娘儿们勾搭上了。这豆腐西施长得还真有几分姿色，镇上有好几个男人，据说还有一个乡干部，都想吃豆腐西施的豆腐，可都没得手。没想到最终给老祁搞定了。老祁中午晚上一天两顿酒，每顿都离不开豆腐下酒，就常去买那娘儿们的豆腐。一来二去，老祁几句笑话，几个眼神就把豆腐西施搞进了修车铺子。

在老祁身上倒又爆出了另一条新闻，说是老祁把乡长的老婆搞上了手。要说乡长虽不算什么大官，可毕竟是个威震一方的人物。一个修自行车的把乡长老婆搞上手，毕竟让人难以置信，可发生在老祁身上又不由你不信。你想想，既然有那么多女人愿意跟麻子老祁上床，说明老祁身上定有讨女人喜欢的地方。乡长女人也是人，为什么老祁就不能把她放倒？

有人开玩笑问老祁，搞女人有什么秘诀？老祁哈哈一笑：“要会做男人。”老祁的话好像有哲学的玄奥，说得人们如坠五里雾中——会做男人？难道我们还不会做男人，白吃了几十年米了？

这事乡长起初当然蒙在鼓里，但在巷头头不多已是老少皆知的事了。当然谁也不敢把这

事当面告诉乡长，弄不好乡长为了面子叫你拿出证据，让你吃不了兜着走。再说乡长本身就是个花公鸡，人们正等着看他的笑话呢，谁也不愿把这事告诉他。有人议论说，乡长可能用在老婆身上的工夫太少了，老婆耐不住寂寞就和老祁搭上了。

纸包不住火，这事后来还是被乡长知道了，不过这已是乡长因贪污被送进监狱的进修了。老婆探监时乡长问老婆为什么要跟一个破修车的，老婆说，跟你一辈子，没有和老祁……老婆咬咬牙，还是没把到嘴边的话全说出来，但已经把乡长的脸说得发黑了。

后来，乡长在狱中自杀了，乡长老婆就和老祁公开化了。半年后，老祁的老婆因病去世，乡长老婆干脆搬到老祁的修车铺住了，老祁修车，有时她跟着打下手，一副夫唱妇随的景象，把修车铺收拾得清清爽爽的。每天修车铺都飘出以前少有的饭菜香，老祁的脸色比以前红润多了。

乡长老婆老家有个要好的姐妹看她和她拉呱，问她，你原来一个乡长老婆，跟一个修车的，真不怕别人笑话吗？乡长老婆说，怕什么，人不是为活给别人看的，往后这些年有老祁陪着，我比什么都知足，是老祁让我知道什么叫女人。

老俞

老俞在小城的名人故居当管理员。

名曰管理员，其实也就是扫扫地洒洒水这类活儿。老俞是贫苦出身，这活对他来说再轻巧不过。有时闲下来觉得骨头疼，便没事找事做，将墙壁、走廊的柱子、玻璃柜擦了又擦，掸了又掸，就这么一天天过着充实的日子。

有一天，管理处召开一个紧急会议，说一个首长要来参观，要大家注意仪表风纪。临了主任又特别强调注意保密，不得走漏丝毫风声。

次日，首长来了，由市委书记陪着。这是老俞生平见到的最大的官。首长大约只逗留了一刻钟就要走了。走前首长和故居全体工作人员合影。老俞看众人簇拥在首长周围，很是眼馋。按理，他也是工作人员，可是主任没叫他，他就不好意思去，只好蹲在地上拔草。

那位首长照过相后，就走在到拔草的老俞身旁，要单独和老俞合个影。老俞可真是受宠若惊。就在他恍恍惚惚地当儿，只觉眼前闪过一道亮光，首长就走了。

后来，参观故居的人多了，其中有很多名人，每当这些名人来，故居的工作人员就争着和名人合影，请名人签名。这时的老俞对一些人的谦卑相就看不惯。本来嘛，都是同志之间，照个相也算正常，干嘛要自作下贱。特别是他看到一个名人在众目睽睽之下用小拇指抠鼻屎，还有一次看到一个名人往地上吐痰，对他们的敬畏感就顿失了。名人也是人，和平头百姓并无多大区别。

至此，老俞走路腰杆挺得直直的，那种谦恭的笑没有了。一次，有一个名人把擦手的纸扔在了地上，被老俞当场罚了款。

虽然小城人都知道小城有个名人故居，但真正进去参观过的并没有几个。一个破院子几幢旧房子，小城人是屡见不鲜的。故而，老俞在名人故居工作，并没有多少人知道。

老俞退休了。退休后的老俞觉得无聊，但他见过好多名人，不屑主动与人套近乎，可也并没有人登门来拜访他。他终于耐不住了，只好出门找人聊天儿。

聊天儿就要有话题，老俞就讲他在故居工作见过多少名人。一个人问：“你和名人照过相吧！”老俞想起他和那位老首长的合影，说：“照过照过。”“名人给你签过字吧？”老俞照实回答：“没有。”

有一天几个人到老俞那里玩，要老俞找出他和名人的合影，可老俞找了半天也没找出他唯一一次和首长的合影，那些人笑笑走了。

此后，老俞再讲他和名人的事就没有几个人相信了，因为他拿不出半点证据来。而小城的追星族，有名人的照片签字，知道名人的爱好、血型、离过多少次婚等等。

越是人们不相信，老俞越是要讲，证明自己确实见过名人，整天絮絮叨叨，就像祥林嫂对人讲她的阿毛。

可没有人信老俞的话，都疏远老俞。孤独的老俞常坐在小城的路口，嘴里叨念：“我见过名人……”

现在，老俞真的成为小城市名人了。每当有人问起他，便都说：“哦，那个老头，是个疯子。”

蛇王

蛇王是我童年的伙伴。

蛇王生于捕蛇世家，胆子极大。遇见蛇，我们浑身发毛，他却走过去，不慌不忙，猛捏蛇尾，提至半空，蛇便任他耍弄了。

甚至，他还敢把活蛇吞到喉咙，再拔出来。

蛇王的脑瓜不笨，却不思读书。有一回上数学课，他把蛇放在课桌上玩，气得女老师罚他擦了5天黑板。他怀恨在心，偷偷溜进女老师宿舍，把一条无毒蛇放到床上。年轻的女教师晚上睡觉时，被吓得哇哇直叫。

之后，蛇王就不上学了，跟他爹捕蛇卖。

我在西安读师范时，探亲遇见蛇王。他穿西服打领带，脚上却套着一双沾满泥的解放鞋。他说：“现在富人多了，专挑稀罕的吃。我每两天带着蛇跑上海一趟，票子没少赚。”

我毕业后，在外地教书。前不久，调回家乡。听说蛇王办了个养蛇场，还加工蛇罐头，规模不小，票子滚滚而来。蛇王更神气了。

更令人刮目相看的是，蛇王捐款50万元给村小学盖了教学楼，一时传为佳话，上了报纸、电视。

我为蛇王高兴：他过去不爱读书，可现在这关心教育，真好啊！

到学校第一天，却听到了一个十分意外的消息，学校有10多名学生辍学了，都到蛇王那儿去打工了。蛇王上五年级的女儿也被蛇王叫回家了。“那娃娃极聪明，成绩很不错。”教导主任对我说，“你和蛇王一块长大，能不能去他家劝劝，让孩子们复学？”

我来到蛇王家。小洋楼的门前立着一条狼狗，见人汪汪直叫。蛇王很高兴地把我迎进客厅，说：“咱俩多年不见，喝两杯，好好叙叙，我请你吃蛇宴。”说着，领着我进了小餐厅。圆桌上十几个菜冒着热气。蛇王一一向我介绍，这叫虎踞龙盘（清蒸蛇肉），这叫银练飞舞（炒蛇肉丝），这叫浪里白条（蛇肉汤）……

一杯接一杯，喝酒。

不一会，我的头就晕乎乎的了。蛇王还一个劲地说：“喝，喝呀！”直喝得两眼发红。

借着酒劲，我拐弯抹角地提起他女儿及其他孩子辍学的事。

他猛喝一口酒，喷着酒气：“别……别用这些大话唬我，我是个粗人，可没有那么高觉悟。我讨厌读书。哼，想当年我受老师的那份气，那……些成绩好的被老师宠，那个得意劲，我就窝火。是的，他们不少考上了大学，可那点工资，也真寒碜。我没文化，却盖得起教学楼！他们哪个能盖得起？我捐钱盖楼，就是要……要让他们瞧瞧我的……本事！”

“我女儿，是我叫回家的；别的娃儿，可是他们父母托人说情我才要的哩。在我这儿干一年，挣的票子比他们的老师两年的工资还多哩。”

“你若缺钱花，尽管从我这里拿，兄弟绝不说个不……不字。来，喝呀，喝……”

喝。喝。

喝到最后，我全吐了。

威风

马长腿长得确实有点官架子。高个子，四方脸，浓眉大眼，前额红润发亮。所以马长腿虽是草民一个，但脾气犟，喜欢耍个威风。邻居之间，难免有个磕磕绊绊的，孩子打架，猪拱菜园，牛踏庄稼，总有碰擦的时候，马长腿得理不让人。黄村人岂能让外姓人逞威，最后吃亏的总是马长腿。

其实，在黄村人眼里，马长腿从来就不是个人物。马长腿是个外姓人，因家乡荒灾，流落到黄村的。马长腿有做豆腐的手艺，晚上做，白天用独轮车推着豆腐包，走村串户去卖。他腿长，一天下来，跑遍周围五六个村。有时到淮阴进黄豆，40 公里地，天麻亮上路，天黑也就到家了。

马长腿老婆去世早，有 5 个儿女，张着嘴要吃饭，就凭马长腿做豆腐，倒也把他们养活了。

日子水一般流着，谁也没想到马长腿会有什么升腾。

马长腿开始扬眉吐气是 1992 年，大儿子马明从工商大学毕业后被市税务局录用为税务员。

马明回乡探家，穿着崭新的制服，戴着大檐帽，黄村人的眼睛都睁得铜铃大：乖乖，不简单啦，马明当上大官啦（在我们那一带乡下人眼中，大檐帽一直是权威的象征）！马明到家，马长腿整整儿子的大檐帽，左看右看，说，这才叫威风。

有一次，马长腿推着独轮车去碾米房碾米，马明回来找到碾米房。回家的路上，马明见他吃力，又见村人都朝路上望，有些不好意思，便说：“爸，我换你推一会儿。”马长腿大声说：“你给我在旁边好好走着，你是推车子的人吗？你是做车子的人哩！”说完这话，马长腿觉得腰杆更直，脚步更有力了。

后来的事实证明马长腿没吹牛，马明果真当了什么大官了，回村时都是坐着乌黑锃亮的轿车。黄村人对马长腿不得不刮目相看了，连村长有事也找马长腿商量呢。有儿子养着，马长腿再也不用起早带晚的做豆腐卖了。

那年村里研究看树林的人选，看树林是个轻巧活，又是固定收入，想干的人很多，一时定不下来。马长腿对村长说：让张俊去吧，这孩子人踏实，家里穷。于是，村里就让张俊去看了。

张俊请马长腿喝酒。马长腿几杯酒下肚，红光满面，又说起儿子马明。说马明争气哩，已经当上大干部了。有人摸着他的脾气，就说，这下你真正威风了。

又过了几年，几个儿女都成家立业另过了。马明给家里盖了栋三层楼房，很大，很气派。马长腿说，我一个人哪住得了？马明说，房子除了住，还有一点就是给人看的。我就是要黄村人看看你一个人住这么大的楼房。住大楼威风。马长腿乐了，知父莫如子呀。

可天有不测风云。不知哪一天，马明犯了事，被抓起来蹲大牢了。听说是太贪了，收了很多礼和钱。

马长腿几日未出门，见人话也少了，蔫蔫的。

虽然马明贪了钱，据说那房子并不在受贿之内。但马长腿还是不愿在那楼里住了。他在村里另搭了间小瓦屋，到小瓦屋住了。有人劝，你这是何苦呢？他说住那楼里憋屈。

马长腿已经六十几岁的人了，他除了种家里的几亩地，又操起了做豆腐的手艺，他喜欢靠劳动活着。

有时马长腿私下想，我的儿子怎么这么糊涂呢，来路不正的钱再多也见不了人。人走正道，穷也威风。

生活小调

然后……那样子

春节后，女儿们都出去打工了，老蒲串门和老陶唠嗑。

一进门老蒲就叹口气，说儿子二浪去广州打工把头发染大绿的回来了，你说染就染了呗，偏要染什么绿颜色，这不是没结婚头上就顶绿嘛！还动不动就“耶”“耶”的。

老陶说，别提了，我闺女小芳气得我更够呛。老蒲问，咋的了？老陶就对老蒲讲开了。陶小芳打工回家，老陶迎了上去，闺女，回来啦。

小芳脆脆地应道，哎，爸，我回来了。冲上来给老陶额头一个吻，把口红都沾脑门上了。老陶哪见过这阵势，心想，这闺女，到城里大半年就学外国人了，幸亏没出国。

不管怎么说见到闺女还是蛮高兴的。老陶问小芳，闺女，坐啥车回来的？

小芳说，坐的是轿车。

老陶问：轿车？哪来的轿车？

小芳说，放假那天我在宿舍收拾好行礼，然后去了车站，排了好长的队，那样子。

老陶说：唉，过年了都要回家。

小芳继续说，然后我就跟着人家慢慢往前挪，那样子。

老陶：急也没办法。

小芳：然后老半天才挨到我，然后把我把钱递进窗口，那样子。然后我说买到哈尔滨的票……

老陶：终于轮上了。

小芳：然后，售票员说，十天以内的票都卖完了，那样子。然后我急得快哭了，那样子。

老陶：后来呢？

小芳：然后，然后我在火车站门口急得直转，那样子。然后我就碰到了我们邻村的大鱼，他说他来送一个朋友的，然后他把我带到一辆车前，那样子。然后他告诉我，他这几年做销售，赚了不少钱，那样子。然后他就买了辆小车。然后他说正好他春节也回家，然后我就坐上了车跟他回到他办公室，那样子。

老陶一惊：那样子？什么样子？

小芳：没什么样子。然后我们到外面吃了饭，喝了点酒，那样子。

老陶不满地瞪了小芳一眼：姑娘家怎么随便和男人喝酒呢？

小芳：然后然后我们就去他住处了，那样子。

老陶一惊：终于那样子了！怎么这么不要脸？他抡起巴掌朝小芳扇去。

小芳：爹，你干吗打我呀？

老陶：谁叫你和他那样子的？

小芳：我和他怎么了？什么也没做呀！

老陶：你不是说“那样子”？

小芳：什么那样子？我没有那样子呀。然后他收拾好东西，然后我就跟着他的车回来了，那样子。

讲到这里，老陶哭笑不得地对老蒲说，后来我总算整明白了，原来她总是学电视里的人说话，习惯了，一开口就是“然后……那样子”。

老蒲假装一本正经地说：然后你气坏了，然后，就给了她一巴掌，那样子。

老陶把大拇指和食指往前一伸：“耶——”

两个汉子哈哈大笑。

房东

家里住房紧张，我工作后不愿和父母挤在一块，手里暂时又没钱买房子，就决定在外面租房子住。

说起来，房东和我家算是熟人，他原先和我母亲在一个小厂上班。后来他们单位不景气，我母亲仍在那里拿着少得可怜的工资，房东便都停薪留职回来开了个小百货店。几年下来，倒也赚了一些钱，盖了两层三间楼。除了客厅、夫妻居室和儿子住的一小间外，其余的都租了出去。房客有做生意的，有蹬三轮车的，有打工的。我来租房子的时候，房东说，你看，我和你妈都是老同事，房子租给你就算 450 块一月吧。其实当时的行情也就是这个价。

房东听说我在市机关上班，背着个公文包，大概认为我是有身份的人，便爱和我攀谈，说我有能耐。其实我不过是个什么都听领导的小公务员。逢人低头，投其所好是我在单位磨练出来的“品格”。即便对房东，我也显得那么乖巧，因此每次谈话，都令他很愉快，他总是显得很大方地扔一根“一品梅”烟过来。

房东虽然是个小店主，可对腐败现象还是深恶痛绝的。每次谈到这个话题，他都怒形于色，骂不绝口。他尤恨工商、税务部门的人，说他们“早上像包公，中午像关公，晚上是济公。”我忙附和：“干工商、税务的心最黑，手最长，”还搬出老掉牙的讽刺机关作风的顺口溜：“上午围着轮子转，中午围着盘子转，晚上围着裙子转。”房东听得很开心，说我总结得深刻。

由此，房东把我当成了知音，一回家就敲开我的门侃大山，更多的时候是痛骂社会风气。有时我正在写材料，也不得不从电脑旁转过身来应付——房东也不好惹呀，那个收废品的就因为说话得罪了房东，结果房东不让他把当天没处理的垃圾放在院子里，给他带来极大不便，后来只好搬走了。

房东说话前总喜欢“咳，咳”两声，不知是烟抽多了还是就这习惯。这天晚风很好，我正坐在阳台上享受轻风吹拂的惬意，他走过来了，一见面就“咳，咳”两声，接着叹了一口气，我问：“怎么啦？”

他说：“唉，现在不得了啊！早上我去菜场买菜，猪肉 12 块一斤（市斤，下同），长鱼 30 块一斤，连青菜也涨到两块一斤了。”

我说：“可不是，我今早买了一块豆腐花了两块钱，一斤鸡蛋花了 6 块钱，现在物价真是疯长啊！”

他又叹了一口气：“我们那个小店面，也就十几平方米，原先月租 80 块，后涨到 200 块，现在少了 600 块人家就不租了。你说这辛辛苦苦的能赚多少钱？光租金就剥去了大半！”

我连忙附和：“就是，就是，现在做什么都难，尤其是你们做小本生意的，房租再加这费那费的，落到自己手里的没有多少。”

“还是你懂得我们的苦楚，要是做机关的都像你这样就好了。”

我说：“哪里话呀，我本来也是平头百姓。”

房东扔给我一支烟，我点上了火，吐出一个自在的烟圈。“咳。咳。”房东朝我走近了一点，脸上挤出一丝笑，似乎想说什么秘密话似的。

“咳，咳。”愣了半天他才开口：“真不好……不好意思。”

“有什么难以开口的事吗？”

“没什么，没什么，想和你谈……谈谈。”

“我俩这么熟了，还有什么不好说的吗？”

他终于下了很大决心似地说：“外面的房租都涨了，我家的一直没涨。从下个月起，你的房租按 600 元一月算了。实在不好意思，我也是没办法啦！”

我先是一愣，很快就反应过来了，忙说：“应该的，应该的，现在什么不涨价呀？”

“咳，咳。就是，就是的，你真理解人呀。”房东满意地笑了。

丑翁

盱眙乡人阎七，相貌奇丑，人称丑翁。丑翁终身未娶，但有一儿，名秋成。有一回丑翁打柴归来，路过乱坟岗，见一坟堆旁有一用破布裹着的婴儿，小眼、歪鼻、豁嘴。他动了恻隐之心，将婴儿抱了回来，像待自己亲儿一样喂养。

丑翁耕作之余，常去山里。一是打柴。二是捕蝶。

都梁山景色秀美。山中有一潭溪水，岸旁绿草如茵，花园锦簇，对对蝴蝶翩翩起舞。丑翁是打柴时无意中发现这个地方的。

那次，他静静坐在溪旁吸了一袋烟。敲掉了烟锅里的灰，他站起身，伸手一抓，捉到了一只蝴蝶。松开五指蝴蝶从掌心忽地飞去，他感到意外。

稍顷，他一展手臂，又逮了一只。这回丑翁手握得很紧，松开手，掌心已是一团彩色的粉末。丑翁感到一阵快意！

从此，丑翁杀蝶成癖：一是脚踏。瞅准蝴蝶飞低之时，抬起脚猛踏下去，将蝴蝶踩成肉泥；二是网捕。他做了一个网兜，开着圆口，一下能罩住几只蝴蝶，然后将兜口朝下，没入溪中，使蝴蝶活活闷死；三是射击。他特制了一把弓箭，箭头细如绣针，能在十米之外准确射中蝴蝶，使其毙命。

丑翁觉得这样做很开心。

秋成 16 岁时，丑翁病倒了，四肢无力，两眼无光，再不能去山里砍柴了。

秋成挑起了生活的担子。

一天，秋成买了一对金鱼回来，对丑翁说：“爹，你在家闲着无聊，这金鱼可给你解解闷儿，提提神儿。”

闷头抽烟的丑翁没有吱声，朝鱼缸瞥了一下，目光阴森森的。

趁秋成外出，丑翁从玻璃缸中抓起金鱼先斩其尾，又剜其眼。金鱼光秃的身子在砧板上跳动，丑翁两指一捏，金鱼的肠子喷出好远……

秋成回来见金鱼没了，玻璃缸中却趴着一只蛤蟆，便问：“爹，金鱼呢？”丑翁说：“被我扔了。”秋成问：“那么好看的金鱼你扔了干嘛？”丑翁说：“我喜欢蛤蟆。”秋成说：“这蛤蟆放在鱼缸里养，不合适吧？”丑翁说：“有什么不合适的，蛤蟆是贵物，月宫里不还养着吗？”

后来，秋成又买了一对白鹇回来赏玩，谁知丑翁竟背着秋成将白鹇杀了当下酒菜。秋成是个孝子，没对丑翁发火。只是说：“爹，你要吃什么就和我说一声，野兔、山鸡、鹿子，我都能给你打。只是这鸟是赏玩的，你为何偏要杀了吃呢？”丑翁不语。秋成急了，扑通跪倒在地，说：“爹，你对我恩重如山，我会报答你的。只是你今天无论如何要告诉我为什么要杀白鹇？”

丑翁沉吟半晌，才苦着脸说：“秋成啊，你实在逼我说，我就对说了吧：我这一生，最见不得生得标致的东西，我恨！”

秋成被丑翁这番话说蒙了！

听说淮阴斗姥宫有个老道士博识睿智，能为人指点迷津。秋成便前去道观向老道士讲了丑翁怪异的行为和自己的困惑。

老道士捻着银须对秋成说：“你父因自身貌丑，便妒世间尤物，见美的生灵便起杀心。”秋成问：“有无方法改变他呢？”道士说：“只有一法，就怕你不愿。”秋成说：“仙人有何法，请讲。”老道士说：“将他的双目废了。”秋成着实吃了一惊，说：“这……这……我不成孽子了吗？”老道士说：“丑而向善，犹可敬也；丑而行恶，不可赦也。你父伤的虽是区区鸟虫，按天地节律，也是有罪的呀。再说他邪气积胸，无益身心。障其目能使其六根清净，益寿延